

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 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概述

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顺控发展”）于2025年1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会议同意公司认缴广东顺德顺芯质力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顺芯合伙企业”）2,000万元出资额，顺芯合伙企业定向投资于广东顺德新质力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新质力基金”），公司同时认缴新质力基金出资3,000万元出资额，公司总计以自有资金投资5,000万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3）。

二、投资进展情况

当前，包括公司在内的顺芯合伙企业、新质力基金的所有投资人，均已按工作安排，完成合伙协议及私募基金备案所需文件的签署，顺芯合伙企业与新质力基金均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手续，均已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出具的私募基金备案证明。其中，顺芯合伙企业的备案编码为SATV75，新质力基金的备案编码为SATV76。

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，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广东顺德顺芯质力投资基金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营业执照及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；

2、广东顺德新质力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营业执照及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。

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15 日